

债券简称：15 粤电 01/15 粤电集团债

债券代码：127253/ 1580206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债权代理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的“2015 年第一期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粤电 01/15 粤电集团债，债券代码：127253/ 1580206，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以及发行人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发布的《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灼贤，男，1963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

黄镇海，男，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粤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发行人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粤委干[2023]353 号文、发行人股东会决议（GEG-SCR03-23 号）及董事会决议（广东能源董〔2023〕6 号），由张帆同志担任发行人新任董事长，免去李灼贤同志的发行人董事长职务。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粤委干[2023]354 号文和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粤组干[2023]364 号文及发行人董事会决议（广东能源董〔2023〕7 号），免去黄镇海同志的发行人董事、总经理职务。截至发行人公告日，发行人尚未完成新任总经理

的聘任。

###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帆，男，196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广东省清远市副市长、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党委书记、理事会理事长，现任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

发行人新任董事长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严重失信行为。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机构出具了关于本次人员变动的决议，人员变动所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发行人公告日，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尚在推进。截至发行人公告日，发行人尚未完成新任总经理的聘任，并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及时进行公告。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事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债券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金公司作为“15粤电01/15粤电集团债”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及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之盖章页）

